

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1、公司预计 2017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约 23,141.86 万元，同比增加 78.25%左右。
2.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约 23,845.01 万元，同比增加 95.38%左右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.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17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约 23,141.86 万元，同比增加 78.25%左右。
2.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将增加约 23,845.01 万元，同比增加 95.38%左右。

（三）本次业绩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,575.43 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,999.46 万元。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0.34 元。

注：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实施 2016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，即以资本公积每股转增 0.3 股。公司已按照转增后股本摊薄计算 2016 年度每股收益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

(一) 主营业务影响。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结转收益增加。

(二) 会计处理的影响。2016 年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收购光大安石（北京）房地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、光大安石（北京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各 51% 股权，购并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。2017 年度光大安石（北京）房地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、光大安石（北京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利润表范围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7 年年报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9 日